

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田阳区 2021 年坡洪镇央律村水果种植基地（水果
中心）

项目编号：BSZC2021-G1-210117-XHGL

采 购 人：百色市田阳区果业发展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翔鸿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日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1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7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2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2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1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田阳区 2021 年坡洪镇央律村水果种植基地（水果中心）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百色）（<http://ggzy.jgswj.gxzf.gov.cn/bsggzy>）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1 年 月 日 点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BSZC2021-G1-210117-XHGL

项目名称：田阳区 2021 年坡洪镇央律村水果种植基地（水果中心）

预算金额：219.94635 万元

最高限价：人民币贰佰壹拾玖万玖仟肆佰陆拾叁元伍角整（¥2199463.50）

采购内容：本次招标采购苗木脐橙（纽荷尔），生物有机肥，水溶复合肥，农药，滴灌系统等，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规定。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4.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本项目采用不记名方式下载招标文件。潜在投标人均可于 2021 年 月 日至 2021 年 月 日 18 时止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百色）（<http://ggzy.jgswj.gxzf.gov.cn/bsggzy>）下载招标文件。

为配合采购人进行政府采购项目执行和备案，未在政采云注册的供应商可在获取招标文件后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进行注册，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政采云客服热线：400-881-719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2021 年 月 日 点 分（北京时间）

投标和开标地点：百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百色市园博园主展馆新政务中心三楼）

注：未在规定时间内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00）；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禁止采用现钞方式。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百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账户指定账户并且到账（开户银行：_____，开户名称：_____，银行账号：_____）；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等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必须递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原件。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2. 网上公告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中国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bidding.com.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tb.gxi.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百色）（<http://ggzy.jgswj.gxzf.gov.cn/bsggzy>）

3.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百色市田阳区果业发展中心

地 址：百色市田阳东县田州镇解放东路7号（田阳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6楼）

联系方式：0776-321118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翔鸿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百色市右江城区东大道153号恒宁城市广场2-1栋6层

联系方式：0776-288323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卢宁 电话：0776-2883231

4. 监督部门：百色市田阳区政府采购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0776-3280823

广西翔鸿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021年 月 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1.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 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的情形。投标人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替代，但选用的投标产品参数性能必须满足实质性要求。

3. 投标人必须自行为其投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4. 采购货物为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时，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财政部最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目录内的产品，并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产品相关的目录（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相应投标无效。

5. 本项目的核心产品为本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采购的生物有机肥。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生产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自主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采购内容及技术需求表					
项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技术参数及要求	采购预算总额（元）
1	脐橙（纽荷尔）	株	14800	面积 200 亩，种植规格：株行距为 2x4.5 米，每亩 74 株。苗木要求：二年苗，健康无病虫害，株高约 50cm 以上，一级分枝 3 条及以上，株地径 1cm 以上的营养杯脱毒苗，包种植，包成活。	
2	生物有机肥	吨	222	要求施生物有机肥一次，每株施 15kg/株，距离主杆 40cm，挖坑埋施。有机肥要求，有机质含量 40%以上（含），有效活菌数≥2 亿/克。	
3	水溶复合肥	吨	26.6	共 14800 株，要求每年 4 次梢以上（含 4 次），每次稍施水溶肥 3 次，每次 0.15kg/株。水溶复合肥要求氮、磷、钾含量大于 40%（含）。	
4	钙镁磷肥	吨	40	面积 200 亩，400 斤/亩，整地时一次性使用，要求有效磷含量大于 15%	
5	农药（含人工）	株	14800	每年要求 4 次梢以上（含 4 次），每次稍喷药防病虫害 3 次。严格按照绿色食品安全要求使用农药，喷药要均匀全面，树叶正反面均要喷到。	
6	勾机整地、起垄、挖坑	亩	200	整平畦面，按标准：株行距 2×4 米起垄，垄面宽 2 米，高 0.5 米；挖坑：坑宽、深 60×80 厘米。	
7	喷药设备	套	1	5.5 千瓦电动打药机 1 台，埋设固定喷药管 2000 米（直径 25 毫米），活动喷药管 1000 米，2 个塑料药桶。	
8	滴灌系统（含安装及培训）	套	1	滴灌系统要求：符合国家行业标准、能正常使用（另附清单）	
9	防草布	平米	66600	生态除草布每亩 333 平米。平米克重 70 克，使用期 3 年以上生态防草布。	
10	割草、修剪	亩	200	1. 要求割草 4 次/年以上；2. 修剪（包括抹芽、打顶）每年 4 次以上。	
11	围园网	米	2000	1.5 米高铁网围墙，2 米高水泥柱 800 条。	
坡洪镇央律村 200 亩脐橙基地滴灌系统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性能（配置）要求	单位	数量	采购预算总金额（元）
一、管网系统					
1	PVC 管道	Φ 110，压力 1.0MPa	米	980	
2	PVC 管道	Φ 75，压力 1.0MPa	米	1330	
3	PVC 管道	Φ 63，压力 0.63MPa	米	1400	
4	PVC 管道	Φ 32，压力 1.0MPa	米	28	
5	PVC 管道	Φ 110 弯头	个	14	
6	PVC 管道	Φ 110 直通	个	14	
7	PVC 管道	Φ 110 三通	个	7	
8	PVC 管道	Φ 110*75 变径三通	个	14	
9	PVC 管道	Φ 110*63 变径三通	个	10	
10	PVC 管道	Φ 110*32 变径三通	个	7	
11	PVC 管道	Φ 75 弯头	个	14	
12	PVC 管道	Φ 75 直通	个	14	
13	PVC 管道	Φ 75 三通	个	7	
14	PVC 管道	Φ 75*63 变径直通	个	14	
15	PVC 管道	Φ 75*32 变径三通	个	14	
16	PVC 管道	Φ 63*32 变径三通	个	14	
17	PVC 管道	Φ 63 弯头	个	14	
18	PVC 管道	Φ 63 直通	个	14	
19	PVC 管道	Φ 63 三通	个	7	
20	PVC 管道	Φ 110 球阀	个	4	
21	PVC 管道	Φ 75 球阀	个	14	
22	PVC 管道	Φ 63 球阀	个	28	
23	排气阀	1 寸自动排气阀	个	32	
二、滴灌系统					
24	PE 管	全新料 PE 管，壁厚 1mm*16	米	31500	
25	滴头	压力补偿滴头，4L/H	个	30000	
26	阀门旁通（带胶圈）	16mmPE 始端接头带胶圈	个	1400	
27	倒刺直接	16mm 倒刺*16mm 拉环转换对接头	个	700	
28	堵头	8 字堵头	个	1400	
29	充电钻及开孔器	锂电池带 15 毫米平钻头	套	2	
三、首部系统					
30	标准离心水泵	功率 18.5KW，扬程 44 米，流量 100 立方	台	1	
31	变频恒压控制柜	18.5KW	套	1	
32	水表	4 寸	个	1	
33	自动反冲洗碟片过滤器	3 寸自动反冲洗碟片过滤器 3 组，出口直接 100mm，流量 100 立方	台	1	
二、商务及其它要求表					
投标报价要求		本项目实行总承包报价：包含采购、包装、运输、装卸、劳务、管理、利润、税金、保险、协调、培训费用、售后服务费用、税金及其它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投标人			

	应对本项目所有内容范围的货物及服务进行总承包报价。
采购预算价	人民币贰佰壹拾玖万玖仟肆佰陆拾叁元伍角整（¥2199463.50）。报价超出预算上限控制价（含每一单项总金额）招标单位不能支付的, 视为无效报价。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最迟不能超过 25 日）
交付使用时间及地点	1. 交付使用时间：苗木：按采购人要求分批灵活供苗，采购人每次调运数达 5000 株以上中标人需在采购人通知后二天内将苗送到甲方要求的地点并按规定种植，在运输至交货过程中如有死苗、营养杯泥团松散、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不予接收；化肥及农药：按采购人通知后二天内送到要求指定的地点施肥及喷洒农药；其余设备设施签订合同后 90 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正常使用。 2. 验收地点：签订合同后，供货方按采购人要求免费送货上门，每车苗应先送到田阳区采购单位指定地点，由甲方派出技术员进行抽检，采购单位派技术员到交货地点随机按车抽样检验，检验 100 株苗木不符合招标采购文件中规格参数要求率达 5%的，采购人有权整车拒收退回，供货方须在规定时间内确保苗木符合采购人的苗木规格参数要求后重新供货，直至采购人验收合格，在此过程中所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供货方负责。在栽苗完成之日起 1 个月内，进行成活率验收，成活率达 95%以上为合格；如成活率未达 95%的，经专家核验属于种苗问题的（自然灾害或人为损坏不在索赔范围），乙方要按坏死数量及时补苗，直到复验合格。 3. 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的地点（项目建设地点），卸货均由中标人负责。
质保期	从货物通过验收之日起计算，所有设备按国家或行业有关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不低于 1 年。
售后服务要求	1. 货物如出现质量问题，中标单位在接到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12 小时内到达现场，24 小时内解决问题，如需要的按采购人要求免费更换货物。 2. 负责种植期间（12个月）的技术指导服务。 3. 投标人必须承诺中标后在采购人所在地所设有临时苗圃地做为苗木放置场地，以便随时按照采购单位要求供货或退换货。 4. 投标人必须承诺中标后与百色市田阳区果业发展中心签订《苗木品种纯度及苗木木质理问题协议书》，按照合同协议的苗木质量标准进行自检育苗，剔除不合格苗木，将自检合格的苗木集中整齐摆放，出圃时须向百色市田阳区果业发展中心提交该批次出圃苗木品种的接穗来源，包括采穗品种、时间、地点、数量、采穗人及病毒病检测等有关原始资料，同时提交该批次苗木植物检疫证书和苗木品种纯度及苗木质量保证书。
付款条件	付款条件：签订合同后甲方按乙方实施进度付款。全部货物服务验收合格且调运完毕并按要求实施完成后，乙方按建设进度开具发票给甲方，甲方 12 个月内支付该批次货款总额的 95%，余下 5%做为质量保证金待项目验收合格满六个月且无质量问题后 10 个工作日内付清（无息）。
其他要求	1. 确定中标人后，中标的各种货物单价不随时间、市场价格等因素的变动而改变，

直至采购人完成采购任务为止, 否则按中标人违约处理并取消中标。

2. 投标人如中标, 在交付苗木时必须提供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苗木检疫证、苗木质量合格证、苗木产地标签。所有苗木必须保证品种纯正, 如有发现劣质假冒的苗木, 采购人有权要求全部更换。（如在交付时中标人未能提供“两证一签”或提供的苗木规格、质量等与样品不同而产生的问题, 视为中标人违约, 其责任由中标人负责并解除合同）；

3. 投标总报价包括货物、货物运输的各种费用、卸车、售后服务和技术指导服务、补损、税金、利润等产生的所有费用总和。

4. 签订合同前, 采购单位将对中标候选人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进行核实（原件核查、实地核实等）, 投标人承诺无条件配合采购单位的核实, 如投标人提供虚假的资格证明文件货物来源证明文件或虚假承诺谋取中标的, 一经核实, 取消中标资格, 并上报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按虚假投标追究全部法律责任。

5、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87 号令第六十条规定, 评标委员会认为某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 可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成本证明材料构成如下:

（1）主营业务成本。对产品的生产商而言是生产成本, 即原材料采购成本+加工制造成本; 对经销商来说, 则是进货成本。

（2）销售费用。指供应商为了达成政府采购合同所需支付和代付的全部费用。

（3）履约费用。指供应商为了履行合同义务, 包括实施合同验收所需支付的全部费用。

（4）管理费用。指供应商管理费用应摊销到本项目的费用。

（5）财务费用。指供应商财务费用应摊销到本项目的费用。

（6）计划利润。指供应商应当从政府采购合同中获取的符合行业惯例和市场行情的净收益。

（7）税金及附加。

（8）其他费用。供应商认为应当纳入成本的其他费用。

报价低于本项目预算金额 80%（该比例值以评标委员会在评标前集体讨论确定的比例为准）的投标人, 可直接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上述资料给评标委员会评审, 以避免因无法及时提供说明而导致可能被评标委员会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第三章 标人须知

前 附 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项目名称：田阳区 2021 年坡洪镇央律村水果种植基地（水果中心） 项目编号：BSZC2021-G1-210117-XHGL
2	投标报价及费用：1. 本项目投标以人民币报价；2.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3.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投标人须知第八条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向中标供应商收取。
3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00）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禁止采用现钞方式。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百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账户指定账户并且到账（开户银行：_____，开户名称：_____，银行账号：_____）；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等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必须递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原件。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4	现场勘察：不组织。
5	答疑与澄清：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排他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应当于投标截止日期 15 天前，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人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向招标人提出书面质疑；答疑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份，并将以书面形式送达所有投标人；招标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6	投标文件组成：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正本各 <u>壹</u> 份，副本 <u>肆</u> 份。
7	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2021 年 月 日 时 分整 ，百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百色市园博园主展馆新政务中心三楼）。
9	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1 年 月 日 时 分整 ，百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百色市园博园主展馆新政务中心三楼）。
10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综合评分法
1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www.chinabidding.com.cn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http://zfcg.gxzf.gov.cn/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百色）（ http://ggzy.jgswj.gxzf.gov.cn/bsggzy ）网上发布。

序号	内容、要求
12	1. 投标人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 投标保证金交纳形式：转账或其他非现金形式。 3. 投标保证金退还：除招标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方式：电汇或转账。
13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供应商必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若逾期不签合同，则视作供应商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14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15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甲方按乙方实施进度付款。全部货物验收合格且调运完毕并按要求实施完成后，乙方按建设进度开具发票给甲方，甲方6个月内支付该批次货款总额的95%，余下5%做为质量保证金待项目验收合格满六个月且无质量问题后 10 个工作日内付清（无息）。
16	投标文件有效期：投标截止日期后 60 天
17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代理机构。
18	履约保证金金额：本项目免收取履约保证金。
19	招标代理机构：广西翔鸿工程管理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百色市右江城区东大道153号恒宁城市广场2-1栋6层； 联系人：卢宁； 联系电话： 0776-2883231；
20	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亲自在招标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它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22	在对投标人资格审查时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 查询起止时间：2018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进入详评。供应商可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

序号	内容、要求
	信用记录，同时将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公章提交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百色市田阳区果业发展中心的田阳区 2021 年坡洪镇央律村水果种植基地（水果中心）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3. “投标人”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4. “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招标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5.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6.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7.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8.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方式。

（四）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第六章）。

（五）投标费用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规定的除外）。

（六）联合体投标

-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八）特别说明：

▲1.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本项目的核心产品为本招标文件“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所采购的产品。

▲2.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管理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77 条之规定：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三）与招标人、其他供应商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四）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五）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招标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九）质疑和投诉

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对招标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

1. 招标公告；
2. 投标人须知；
3. 评标办法及标准；
4. 合同主要条款；
5. 招标需求；
6. 投标文件格式。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日期 15 天前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人澄清。招标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份。

2. 招标代理机构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潜在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

5. 招标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四部份组成。

1. 资格证明文件【注明“必须提供”的资料必须提供，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其他如有请提供】：

（1）投标声明书（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加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2020年12月至2021年5月内任意连续3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投标人2021年3月至2021年5月依法缴纳社保费凭证复印件（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保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5）投标人2020年度财务会计报表或2020年度财务会计审计报告复印件（必须提供，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新成立的公司提供公司成立日之后次月起到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一个月的财务报表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7）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2. 商务文件【注明“必须提供”的资料必须提供，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其他如有请提供】：

（1）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商务响应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5）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格式自拟）。（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及“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3. 技术文件【第（1）至（4）项为必须提供，否则作不响应招标文件处理。其他如有请

提供】：

- （1）货物配置清单（均不含报价）；
- （2）技术响应表(格式见第六章附件)；
- （3）项目实施方案及售后服务方案；
- （4）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可作为投标人技术评分的材料：

- （5）投标人拥有主要装备和检测设施的情况和现状；
- （6）产品出厂标准、质量检测报告；
- （7）投标人建议的验收方法或方案；
- （8）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
- （9）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 （10）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略）。

4. 报价文件：

- （1）投标函（格式见第六章附件）；
- （2）开标一览表（格式见第六章附件）；
- （3）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应同时提交翻译中文文本。

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 本项目投标报价已包含所发生的各项费用，中标价包括但不限于《货物需求一览表》中的货物的内容及凡属于《货物需求一览表》载明的货物、随配附件、备品备件、工具、运抵指定交货地点的所产生的包含采购、包装、运输、装卸、劳务、管理、利润、税金、保险、

协调、培训费用、售后服务费用、税金及其它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3. 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 自投标截止日起 6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 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保持有效。

（五）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人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 投标保证金交纳形式：转账或其他非现金形式。
3. 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4.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6.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 （2）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3）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 （4）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采购单位同意，将中标主体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5）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6）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 （7）未按规定提交质量保证金的。

（六）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 投标人应按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正本各壹份，副本各肆份分别编制并单独装订成册，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活页装订的投

标文件将被拒绝。

3.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本《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

4.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名称应写全称。

5.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七）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 投标文件的封装

1.1 投标文件正、副本全部装入一个封装袋/箱（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可另行单独递交）中并加以密封，封口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以示密封（密封要求达到不泄露投标人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为合格）。投标文件的外包装封面上应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开标时启封”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备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为 1 个密封袋。

1.2 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由此造成投标文件被误投或提前拆封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 投标文件的递交

2.1 投标文件的递交不得迟于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截止时间。

2.2 投标人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将投标文件送到本须知前附表规定地点，超过投标截止时间送达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受理。

2.3 投标文件的递交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凭有效证明资料亲自递交，资料不齐或不合格的，该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2.3.1 被授权代表为法定代表人的，须出示其有效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材料原件等有效证明资料；

2.3.2 被授权代表为非法定代表人的，须出示其有效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等有效证明资料。

3. 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人；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

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4.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招标采购单位应当拒收。

（八）投标无效的情形

没有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条款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理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书面通知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 串通投标行为，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不同的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2. 在符合性审查和资格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2）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3）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委托代理时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未提供投标声明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4）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5）项目内容虚假的；

（6）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7）投标有效期、交货时间、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8）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3.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型号、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3）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4）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差错相同二处以上的。

4.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3）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5. 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四、开标****（一）开标准备**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随身携带：

（1）法定代表人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本人有效的居民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人持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本人有效的居民身份证；

（2）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参加开标会并签到。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按时签到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二）开标程序：

1. 开标会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 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3. 主持人宣布开标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

4. 检查文件：由各投标人检查各自的投标文件密封情况并签字确认。

5. 唱标：经投标人确认各自投标文件密封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其他需要宣布的内容；

6. 采购代理机构做开标记录，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同时由记录人、监督人当场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未到场签字确认或者拒绝签字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7. 开标会议结束。

五、资格审查：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1）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投标文件未提供任一项“投标人须知”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4）投标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4. 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由评审专家 4 人和招标人代表 1 人，共 5 人组成。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封闭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评标程序

1. 形式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资格和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

2. 实质审查与比较

（1）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以书面形式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书面进行答复。

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视该投标文件无效。

（3）各投标人的技术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4）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评分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商务报价得分。

（5）评标委员会独立评分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开标一览表总价与投标报价明细表汇总数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 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七）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七、评标结果

（一）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招标人，招标人在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二）中标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百色）发布中标公告。

（三）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四）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

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及时索要书面回执。

（五）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就招标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六）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供应商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八、合同签订

（一）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

（二）签订合同

（1）投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2）如中标供应商不按中标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则按中标供应商违约依法处理，招标人将没收中标供应商投标的全部投标保证金并上缴同级财政国库。

（3）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招标人可以与中标供应商之后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或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4）合同签订必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执行，否则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中标人负责。

九、其它事项

（1）中标服务费向中标供应商收取。签订合同前，招标人协助招标代理机构收取服务费，中标供应商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付清代理服务费。

（2）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费率 \ 服务类型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3）招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的权利和义务按照招标代理协议书划分。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1. 评标办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2. 评标委员会

2.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 评标依据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

4.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鉴定（初评）

4.1 在详细评审之前，评标委员会将首先审定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所谓实质上响应，是指投标文件应与招标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或者对合同中约定的投标人的权利和投标人义务方面造成重大的限制，纠正这些显著差异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的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4.2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某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5. 错误的修正

5.1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计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开标时，投标文件中投标函内容与投标报价表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2)如果用阿拉伯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汉语文字表示的数额（人民币大写）不一致时，以汉语文数额（人民币大写）为准；

(3)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之间不一致时，以标出的单价为准。除非评标委员会认为有明显的小数点错位，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2 按上述修改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投标报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视为无效投标。

5.3 投标文件正本与投标文件副本不符的以正本为准。

6. 终评

6.1 采购上限控制价：人民币贰佰壹拾玖万玖仟肆佰陆拾叁元伍角整（¥2199463.50）。

投标有效报价范围,以采购上限控制价（含每一单项总金额）为基数,在此基数≤100%范围内（含本数）且初评合格的报价为有效投标报价。

6.2 综合评分总分 100 分,其中各项评分分值构成如下:

（一）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技术文件及商务文件等三部分内容按百分制打分，其中价格分 30 分，货物技术性能分 10 分，售后服务分 20 分，管理制度分 10 分，实施方案分 30 分。

（二）评分细则：（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两位）**1、价格分.....30 分**

（1）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等于投标报价。

（2）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投标产品全部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对其最后报价给予 10%的扣除。

（3）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重复享受政策。

（4）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投标全部货物由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对符合上述要求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 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10%）。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6）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7）价格分计算公式：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30分

2、货物技术性能分.....10 分

技术参数、有关要求及配置较好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10 分，负偏离一项扣 1 分，扣完 10 分为止。

3、售后服务分……………20 分

一档（0.1~6 分）：基本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售后服务承诺基本可行；拟投入实施人员基本齐全；提供基本的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具有产品出厂标准或质量检测报告；

二档（6.1~12 分）：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售后服务承诺具体、完整、可行；拟投入实施人员较齐全；提供基本的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具有产品出厂标准或质量检测报告；拥有基础的装备和检测设施；建议的验收方法或方案一般；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一般；

三档（12.1~20 分）：完全响应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售后服务承诺具体、可信、完整、可行；拟投入实施人员齐全；提供完善的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具有产品出厂标准或质量检测报告；拥有齐全的装备和检测设施；建议的验收方法或方案较优；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较优；

4、管理制度分……………10 分

一档（0.1~3 分）：结合投标人经营与管理制度方案（有组织结构图、工作技术标准、服务项目流程及标准等有关规章制度）制度基本完整；

二档（3.1~6 分）：结合投标人经营与管理制度方案（有组织结构图、工作技术标准、服务项目流程及标准等有关规章制度）制度健全、内控良好、设备齐全；

三档（6.1~10 分）：结合投标人经营与管理制度方案（有组织结构图、工作技术标准、服务项目流程、财务管理、文书管理、清洁卫生管理及标准等有关规章制度）制度健全、内控优秀、管理规范、场地内具备配套设施、设备齐全。

5、项目实施方案……………30 分

一档（0~6 分）：投标人对项目总体有初步认识，有项目管理组织机构图，说明各个阶段工作安排，能说明人员安排、种植及实施进度，方案整体性、具体性、可执行性有待改进。

二档（6.1~12 分）：投标人有齐全的种植施工管护计划、措施具体有效、有针对性；熟悉经营理念，经营措施和计划可行性、实施方案可行。

三档（12.1~20 分）：投标人实施方案详细、先进、技术较成熟，有与现有状况无缝对接的具体方法，工作计划周密，实施组织机构健全、人员配备充足，进度有保障、能详细说明各个阶段工作安排，有保障措施、进度控制制度、培训计划等、能提供合理的配送及验收方案，方案切合项目实际。

四档（20.1~30 分）：投标人实施方案详细、先进、技术较成熟优越，有与现有状况无缝对接的具体方法，工作计划周密，实施组织机构健全、人员配备充足，进度有保

障、能详细说明各个阶段工作安排，有保障措施、进度控制制度、培训计划等、能提供合理的实施及验收方案，方案切合项目实际，且针对性及优越性强。

（三）总得分=价格分+货物技术性能分+售后服务分+管理制度分+项目实施方案分

7. 评标结果

7.1 评标委员会将按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出名次并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总得分最高者为中标供应商，总得分为第二的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总得分相同时，依次按报价得分高优先、货物技术性能和售后服务分高优先的顺序排列。若以上各项得分相同，按评标委员会无记名投票来排定，得票最高的为中标供应商，得票数第二的为中标候选供应商，如此类推。

7.2 评标委员会认为，排在前面的成交供应商的最低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由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文件，否则，评标委员可以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资格，按顺序排在后面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递补，以此类推。

7.3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招标人（甲方）_____ 采购计划号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编号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设备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如招标文件对其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设备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与招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设备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设备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乙方应按招标文件(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设备的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该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设备均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设备的运输：由乙方负责。

3.乙方负责设备运输，设备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无。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货时间：_____；地点：_____。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合同规定的设备，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设备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设备到货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

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设备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盖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验收方式：签订合同后，供货方按采购人要求免费送货上门，每车苗应先送到田阳区采购单位指定地点，由甲方派出技术人员进行抽检，采购单位派技术员到交货地点随机按车抽样检验，检验 100 株苗木不符合招标采购文件中规格参数要求率达5%的，采购人有权整车拒收退回，供货方须在规定时间内确保苗木符合采购人的苗木规格参数要求后重新供货，直至采购人验收合格，在此过程中所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供货方负责。在栽苗完成之日起1个月内，进行成活率验收，成活率达95%以上为合格；如成活率未达95%的，经专家核验属于种苗问题的（自然灾害或人为损坏不在索赔范围），乙方要按坏死数量及时补苗，直到复验合格。

5.招标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10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由乙方负责安装。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第七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1.乙方应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设备保修期：（按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他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和保证金

1.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数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中标单价进行计算。

2.资金性质：财政性资金。

3.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甲方按乙方实施进度付款。全部货物验收合格且调运完毕并按要求实施完成后，乙方按建设进度开具发票给甲方，甲方 12 个月内支付该批次货款总额的 95%，余下 5%做为质量保证金待项目验收合格满六个月且无质量问题后 10 个工作日内付清（无息）。

第九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责。

第十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招投标文件规定的设备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未满足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方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设备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_____（按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小时内到甲方现场处理。

3.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设备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上述的设备免费保修期为（按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

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一条 调试和验收

1.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设备依据招标文件(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验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验收。

2.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设备交甲方。

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设备在使用前，乙方需负责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负责安装、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对技术复杂的设备，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和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十二条 设备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设备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设备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设备内。

3.乙方在设备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设备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设备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设备已送达。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设备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设备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设备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理。

4.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设备、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0.5%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的5%，超过7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0.5%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5%。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提供的设备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五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设备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设备质量进行鉴定。设备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设备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六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招标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字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七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已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3.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4.合同执行中涉及补充合同签订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5.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八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2.乙方提供的招投标文件；

3.投标承诺书

4.中标通知书。

第十九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

合 同 附 件

1. 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2. 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3. 保修期责任：	
4. 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开标时启封

年 月 日

二、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2.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1 投标声明书：

投标声明

（采购人名称）：

我方参加贵单位组织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我方在此郑重声明：

1. 我方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年 月 日

3.2 加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3 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2020年12月至2021年5月内任意连续3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须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4 投标人2021年3月至2021年5月依法缴纳社保费凭证复印件（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须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保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5 投标人2020年度财务会计报表或2020年度财务会计审计报告复印件（必须提供，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新成立的公司提供公司成立日之后次月起到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一个月的财务报表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6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年 月 日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年 月 日

3.7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三、商务文件格式

1. 商务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商务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商务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1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授权委托书
（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投标人（盖公章）：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或盖章，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4 商务响应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商务响应表格式：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质保期			
售后服务要求			
交付使用时间及地点			
付款条件			
...			
...			

3.5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格式自拟）。（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及“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四、技术文件格式

1. 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技 术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1 货物配置清单格式：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及数量	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	产地

备注：

以上货物配置清单中“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原产地、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必须如实填写完整，品牌、规格型号没有则填无，填写有缺漏的，作**无效投标处理**。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必须与“开标一览表”一致，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3.2 技术响应表格式：

项号	货物名称	技术需求	投标响应	偏离说明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需求”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根据投标货物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技术需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3. 投标人认为其投标响应有正偏离的，请在技术偏离表中列明，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产品的彩页或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或产品生产厂家的技术参数说明证明作为佐证，以上佐证材料均需加盖生产厂家或代理商（附生产厂家授权资料）公章。
4. 如技术偏离表中的投标响应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以佐证材料为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3.3 项目实施方案及售后服务方案

3.4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可作为投标人技术评分的材料：

3.5 投标人拥有主要装备和检测设施的情况和现状（格式自拟）

3.6 产品出厂标准、质量检测报告及精度检测报告或数据（格式自拟）

3.7 投标人建议的验收方法或方案（格式自拟）

3.8 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格式自拟）

3.9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格式自拟）

3.10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五、报价文件格式

1.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报 价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报价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文件，签字代表_____（姓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日。

4.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6.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7.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投标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9.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帐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项目名称：田阳区2021年坡洪镇央律村水果种植基地（水果中心）

项目编号：BSZC2021-G1-210117-XHGL

投标人（盖公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4.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数量 及单 位①	单价 ②	投标报价 ③=①×②
1					
2					
.....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					

注：

1. 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5.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六、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章）：

日 期：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公章）：

日 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